联合国  $\mathbf{A}_{\text{RES}/57/37}$ 



大 会

Distr.: General 15 January 2003

##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u>项目</u> 22(p)

##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7/L. 21 和 Add. 1)]

## 57/37.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 大会,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up>1</sup>

**%记** 1971 年成立的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宗旨之一是通过贸易、投资、经济发展以及政治和国际事务促进论坛成员国之间的区域合作,

**欢迎**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及其联系机构为实现更密切的合作正在作出 的努力,

**%元**《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规定,其中指出有各种符合联合国宗旨与原则 的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可用以应付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而宜于区域行动和 其他活动之事件,

欢迎联合国为维护太平洋岛屿论坛区域的和平与安全而给予的援助,

**又欢迎**在 2000 年 9 月 8 日第 55/2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中,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决心设法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执行

<sup>&</sup>lt;sup>1</sup> A/57/47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sup>2</sup>以及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果,<sup>3</sup>

**认沉到**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蒙特雷共识》<sup>4</sup>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5</sup> 最近重申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并要求于 2004 年召开国际会议,<sup>6</sup> 审查巴巴多斯行动纲领,

**注意對** 2002 年 8 月 15 日至 17 日在苏瓦举行的太平洋岛屿论坛第三十三届会议公报,<sup>7</sup>

**申明**必须加强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与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在经济和社会发展 领域以及政治和人道事务领域中业已存在的合作,

- 1. **经定时**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与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合作的报告,<sup>1</sup>以及他为加强此项合作所作的努力;
- 2. **或诱**联合国秘书长与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长协商,采取必要措施促进和 扩大两组织秘书处之间的合作和协调,以期提高两组织实现其共同目标的能力;
- 3. **突** 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和联合国秘书处进一步协商,以更有条理、 更经常和更透明的方式发展联系和促进合作活动,包括审查两组织之间未来合作 与协调正规化的可能性:
- 4. **呼**療联合国有关机构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协商,执行联合国和区域组织2001年第四次高级别会议协商通过的合作和平建设框架,<sup>8</sup>以制订长期和平建设方案, 处理太平洋岛屿论坛区域的安全威胁:
- 5. **\( \) \**

2

<sup>&</sup>lt;sup>2</sup>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年4月25日至5月6日,巴巴多斯布里奇顿》,(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C. 94. I. 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1,附件二。

<sup>3</sup> 见 S-22/2 号决议。

<sup>&</sup>lt;sup>4</sup>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年3月12日至22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C. 02. II. A. 7),第一章,决议1,附件。

<sup>&</sup>lt;sup>5</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年8月26日至9月4日,南非约翰内斯堡》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C. 03. II. A. 1及更正),第一章,决议2,附件。

<sup>6</sup> 同上,第61段。

<sup>&</sup>lt;sup>7</sup> A/57/331, 附件。

<sup>&</sup>lt;sup>8</sup> 见 S/2001/138。

- 6. 遗济会员国主动协助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 7. 景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8.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2年 11月 21日 第 56 次全体会议